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對MANG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的策略性投資

本公佈乃由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根據台灣證券交易所適用的披露要求規定，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其股份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必須就本公佈的標的事項刊發公佈。為能及時傳佈資料予香港及台灣的投資者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謹此作出本公佈。

建議投資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朗沛有限公司(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朗沛」)、Mang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Mango International」)及Mango International的若干現有股東訂立：

- (i) 一份股份認購協議(「二零一六年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朗沛有條件地同意認購而Mango International有條件地同意發行及配發合共7,151,661股Mango International股份(「Mango股份」)，包括(A)1,113,014股Mango股份，總認購價為3.25百萬美元(每股Mango股份約為2.92美元)及(B)6,038,647股Mango股份，總認購價為50百萬美元(每股Mango股份約為8.28美元)；及
- (ii) 一份票據購買協議(「二零一六年票據購買協議」)，據此，朗沛有條件地同意購買而Mango International有條件地同意發行本金為60百萬美元的可換股票據(「二零一六年票據」)，

惟每項均須遵守及受限於當中所載各自的條款及條件(二零一六年股份認購協議及二零一六年票據購買協議項下各自所預期的交易統稱為「建議投資」)。

在建議投資完成(「完成」)時，朗沛及Mango International的其他股東將與Mango International進一步訂立一份經修訂及重述的股東協議，以規管彼等作為Mango International 股東的關係。

二零一五年投資

建議投資乃在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對Mango International作初步投資後作出，朗沛、Mango International及Mango International的若干現有股東訂立：

- (i) 一份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朗沛已認購而Mango International已發行及配發766,056股Mango股份，認購價為3百萬美元；及
- (ii) 一份票據購買協議(「二零一五年票據購買協議」)，據此，Mango International同意發行而朗沛同意購買三(3)份可換股承付票，每份可換股承付票的本金為3百萬美元(「二零一五年票據」)，

惟每項均須遵守及受限於當中所載各自的條款及條件(前述的股份認購協議及二零一五年票據購買協議項下各自所預期的交易統稱為「二零一五年投資」)。

就上述情況而言，二零一五年票據購買協議的訂約方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訂立一份函件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朗沛進一步同意購買而Mango International進一步同意發行本金為1百萬美元的可換股承付票，惟須遵守及受限於當中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額外票據」)。

有關MANGO INTERNATIONAL的資料

Mango International及其附屬公司(現時以「Tink Labs」經營)(「Tink Labs」)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啟動，透過移動技術協助酒店更好地創造利益及了解彼等的賓客。Tink Labs的旗艦產品**handy**旨在為酒店技術解決方案訂立標準，為酒店提供獨一無二的價值主張。

在完成時，朗沛持有Mango International的股權將由766,056股Mango股份(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增加至7,917,717股Mango股份。假設二零一五年票據、額外票據及二零一六年票據(統稱「票據」)緊隨完成後悉數轉換為Mango股份，並受限於票據各自的條款(包括當中所載的各自調整條款)，Mango International將向朗沛發行的Mango股份數目(當與上述7,917,717股Mango股份合併計算時)最多將為少於緊隨完成後Mango International已發行股本的50%(按全面攤薄及轉換基準)。

除上文所披露朗沛於Mango International的權益及其他事宜外，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盡其等所知、所悉及所信，Mango International及其現有股東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進行二零一五年投資及建議投資的原因及裨益

本集團為全球手機業的垂直整合製造服務供應商，為其客戶提供有關生產手機的完整的端對端手機元件及製造服務。

本集團持續投資於研究與開發活動及創新公司作為其目標的一部份，以建立一個有助於本集團持續增長的生態系統。就此而言，Tink Labs顯示了龐大潛力，其創新的酒店收益提升產品供應及業務模式，以及其「handy」解決方案自二零一二年推出以來已在酒店技術產品中達致高使用率。本集團因此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決定對Mango International作出其初步的二零一五年投資。

繼二零一五年投資後，本集團繼續見證Tink Labs的業務擴展至全球若干主要旅遊地點，並與多家領先的酒店集團及高級酒店合作。本集團認為，建議投資將繼續支持Tink Labs的擴展策略，並可推動「handy」進一步創新，為全球酒店及彼等的客戶提供豐富的服務體驗，此將令Tink Labs的硬件服務業務模式與本集團的手機製造及相關產品及服務的硬件專業知識產生進一步的協同效應，從而可為本集團及其於Tink Labs的投資產生進一步價值。透過對Mango International作出策略性投資，本集團可利用Tink Labs的獨特服務定位而有機會接觸到高端酒店客戶及了解彼等的需求。此外，有關投資亦可促進本集團落實「整合–創新–設計–製造及市場營銷」的業務模式。

上市規則的影響

根據上市規則，訂立二零一六年股份認購協議、二零一六年票據購買協議及建議投資所預期的其他文件(朗沛為訂約方)並不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

由於建議投資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且完成須受限於二零一六年股份認購協議及二零一六年票據購買協議項下的若干先決條件獲滿足，目前無法保證建議投資將按預期進行或完成。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童文欣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童文欣先生、池育陽先生及王建賀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基先生、陳峯明先生及*Daniel Joseph Mehan*博士。